

南华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南农复〔2021〕8号

关于南华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40号议案的答复

何鸿、何长春、杨明成、王从荟、石晓冬、王华、郭国娣、何有金、彭仕玲、杨洪新、段有旺代表：

衷心感谢你们对我县农村人居环境工作的关心、重视和支持！你们在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加大全县“美丽庭院”创建扶持力度的议案》，已交由我局研究办理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紧紧围绕《南华县美丽宜居乡村建设行动计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《南华县“美丽乡村”“美丽庭院”评比工作方案》，开展美丽庭院、美丽乡村创评活动，深入推进村组“七条”和农户“十条”环境提升行动，1050户农户被评为县级“美丽庭院”，全县农村人居环境

环境明显改善。

根据各位代表的议案，县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，将责任分解落实到班子成员和相关职能股室站所，认真办理，主要采取的措施如下：

一是夯实基础，做实宣传动员。首先成立领导小组，制定专项工作方案，明确阶段任务及责任划分。其次大力宣传营造氛围，通过微信、入户宣传、张贴宣传标语等形式宣传，引导发动广大群众主动参与到创建工作中来。**二是抓住亮点，强化示范引领。**按照“全面创建、试点先行”的原则，充分发挥“领头羊”效应，因地制宜，突出特色抓好先进村庄的典型培育，引导村民广种花草树木，让农家文化、书画文化、传统文化、个人爱好等融入庭院建设中，深化美丽庭院创建工作，通过庭院美、家居美、厨卫美、身心美、村庄美等“五美”庭院综合评比，选树创建典型，并组织各村互相参观、学习，用榜样的力量引导群众和家庭见贤思齐，形成以点带线、以点促面的良好局面，形成比学赶超的创建高潮。**三是突破难点，带动全民参与。**针对村庄规划缺乏统一布局、各村创建工作开展不平衡、群众美化保洁意识有待加强等问题，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和村庄民族文化及景观风貌，充分利用村内资源构建景观节点，绘制文化墙，提升村庄品味。将美丽庭院创建工作纳入乡镇考核内容，量化权重。**四是动态管理，建立长效机制。**着力建立长效管护制度，采取动态管理手段，建立定期评比机制，通过村规民约、门口挂牌、上门评比等多种形式，

形成赶超比学氛围，督促个人开展家庭环境整治，以每个家庭的“小美”汇聚成整个乡村的“大美”，推动乡村振兴。

再次感谢你们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恳请各位代表继续关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，对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多提宝贵的意见。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孔斌 7222724)

抄送：县人大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。

南华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28日印发